

國立編譯館主編

中國唐代學會編

中華
叢書

唐代研究論集

第二輯

新文豐出版公司印行

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唐代研究論集. 第二輯 / 中國唐代學會編. —初版.

—臺北市：新文豐，民81

面； 公分，一一（中華叢書）

ISBN 957-17-0624-8 (精裝)

— ISBN 957-17-0625-6 (平裝)

1. 中國—文化—唐 (618-907) —論文，講詞等

634.07

81001943

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十一月初版

中華
叢書
唐代研究論集 第二輯

精裝一冊基價
一一二九元

編 者：中國唐代學會

主編者：國立編譯館

著作權人：國立編譯館

發行人：高本釗

發行及
印 刷 所：新文豐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公 司：台北市雙園街九十六號

電 話：三〇六〇七五七·三〇八八六二四
門 市 部：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二十號八樓
電 話：三四一五二九三·三四一五二九四
登 記 證：臺北市第〇六四九號
郵 政劃撥：〇一二〇〇四四二六號

版權所有·禁止翻印

唐代研究論集 凡例

- 一、本論集所選取諸論文，是以三十八年以後發表的中文學術論文為原則。
- 二、蒐集範圍，包括文學、史學、哲學、藝術、敦煌學及其他等。
- 三、今後視經費許可，仍將編續集，以利參考。
- 四、選錄諸論文，皆獲原作者同意，謹申謝忱。

唐代研究論集 第二輯 目錄

唐人習業山林寺院之風尚	嚴耕望	一
論碑傳文及傳奇文	臺靜農	五九
唐代婦女的服飾	莊申	六七
燉煌戶籍卷中所見唐代田制之新探	林天蔚	九九
唐代財經專家之分析	盧建榮	一二三
唐代設館修史制度探微	邱添生	二二七
唐前期國史官修體制的演變	雷家驥	二七九
牛李黨爭中史官與史學的論爭	張榮芳	三四七
唐高祖太宗對符瑞的運用及其對道教的態度	丁煌	三九五
從唐太宗的用人看貞觀年間宰相制度的變動	王吉林	四二一

唐朝對吐蕃和親策略之運用	任育才	四九一
回鶻與李唐和戰之研究	劉義棠	五一三
柳芳氏族論中的一些問題	何啓民	五六三
杜詩用事後人誤爲史實例	楊承祖	五九九
分析杜甫的秋興	梅祖麟	六三一
懷素生年二說及其名下千字文二本問題	高友工著、黃宣範譯	六五五
白居易詩評論的分析	翁同文	六五五
唐「武功體」詩試探	羅聯添	六七一
李商隱的詠史詩	王夢鷗	七一七
李義山《海上謠》與桂林山水及當日政局	方瑜	七二九
	葉嘉瑩	七七一

唐人習業山林寺院之風尚

嚴耕望

漢世，中央太學之規模極大，學生常數千人，或多至三萬人；郡縣亦置學官，學生亦常數百千人；官辦教育可謂極其發達。私家講學，生徒雖亦常以千百數，然其勢終不敵公立學校之發達。而中央太學尤有極大之凝聚力，四方士子欲振名譽者，恒趨太學，論學會友，傾動京師。故就當時情勢而言，教育中心在中央太學，地方學官及私家教授實非其比。私家教授亦多在平原鄉邑，其在山林川澤如劉昆、魏應者，其例實不甚多，且多在政局方亂之時。後漢書儒林傳序云：「王莽、更始之際，天下散亂……四方學士多懷協圖書，遁逃林藪。」是也。梁書四八儒林傳序稱漢時「學於山澤者至或就爲列肆。」（南史儒林傳序同。）疑此序文乃就南朝情形上推漢世加以想像者。當漢承平之世，似不然也。漢末喪亂以後，政府不以教育爲意，而政治中心之都市又常有變亂，雖有太學，實同虛設，州郡更不待言，故士子多散處四方。當時政治社會皆爲世家大族所把持，讀書仕宦亦幾

爲世族之特權。南朝承之，又會佛教興盛，當時第一流學者多屬僧徒，且兼通經史；貴族平民皆尊仰之。吾人想像當時教育中心固在世家大族，然必亦有不少士子就學於山林巨刹者。南齊書五四高逸傳：明僧紹隱長廣郡勞山，聚徒立學。顧歡於剝之天台山開館，聚徒常近百人。沈麟士隱餘干吳差山，講經教授，從學者數十百人。徐璠之隱祛蒙山，立精舍講授。只觀此數例，足徵山林講學之概。而梁書五一處士何點傳云：

「後在吳中石佛寺建講，於講所晝寢……」

又云：

弟胤「居（會稽）若邪山雲門寺。……高祖踐阼，……乃敕胤曰：比歲學者殊爲寡少，良由無復聚徒，故明經斯廢。……當敕後進有意向者就卿受業。……於是遣何子朗、孔壽等六人於東山受學。……胤以若邪處勢迫隘，不容生徒，乃遷秦望山。山有飛泉，西起學舍，即林成援，因巖爲堵，別爲小閣室，寢處其中，……山側營田二頃，講隙從生徒遊之。……胤年登祖（尚之）壽（七十二）乃移還吳，居虎丘西寺，講經論學，徒復隨之」。

是何氏兄弟二人講學皆直在佛寺矣。雖此所舉，皆爲隱逸者流，不能以概其餘，然已有此種傾向，殆可知矣；惟其詳待考耳。北方情形頗有不同，經學教育之盛雖不及兩漢，然遺風餘韻，尚見史傳，只觀魏書儒林傳已可知其大略。及隋統一天下，頗重教育而提倡之。隋書七五儒林傳序云：

「京邑達乎四方皆啓黌校，齊魯趙魏，學者尤多，負笈追師，不遠千里，講誦之聲，道路

不絕。中州儒雅之盛，自漢魏以來一時而已。」

參之隋書及兩唐書列傳，隋世大儒教授生徒或有至數百人，足爲此序之證。亦有教學於山澤者，如

隋書四一蘇威傳：「威每屏居山寺，以諷讀爲娛。」

同書七七隱逸崔廓傳：「逃入山中，遂博覽書籍，多所通涉。」

同書七八藝術盧太翼傳：「徙居林慮山茱萸澗，請業者自遠而至。」

新唐書八四李密傳：「感厲讀書，聞包愷在綠山，往從之。」

錢起歸義寺題震上人壁（全唐詩四函五冊）原注：「寺即神堯皇帝（唐高祖）讀書之所，龍飛後，創爲精舍。」（據詩，寺在山中。）

按此五例者，或在隋世，或在隋前，且有即讀書山寺者。參以前引齊書、梁書，吾人可以推想此種情形不始於隋，而始於南北朝亂離之世。蓋世亂逼人，不能不投身山林，俾能安心肄業也。

唐初，中央置國子學、太學、四門學及書學、算學、律學、宏文館學，州縣亦各置學。舊唐書一八九儒學傳序，述貞觀初之盛況云：

「於國學增築學舍一千二百間，太學四門博士亦增置生員，其書算合（各？）置博士學生以備藝文，凡三千二百六十員……是時四方儒士多抱負典籍，雲會京師。俄而高麗及百濟、新羅、高昌、吐蕃等諸國酋長亦遣子弟請入於國學之內，鼓篋而升講筵者八千餘人，

濟濟洋洋焉。」

度此盛況蓋略近於漢世。而私家教授見於史傳者則甚少。（兩唐書儒學傳中私家教授者數人，皆在隋世。）至如新唐書一九六儒學馬嘉運傳：「貞觀初……退隱白鹿山，諸方來受業至千人。」（冊府七六八略同。）山居講學，此爲僅見之例外。此種情形延續數十年之久，蓋政治社會安定，公立學校發達，士子羣趨學官，故私家教授衰替，更無隱遁山林之必要也。

武后擅權，薄於儒術，舊唐書一八九上儒學傳序云：

「則天稱制，以權道臨下，不愒官爵，取悅當時……博士助教有學官之名，多非儒雅之實……二十年間，學校頓時隳廢矣。」

其後學官日衰，而士子讀書山林者卻日見衆多。中葉以後，中央太學觸爲茂草；（參看全唐文五三二李觀請修太學書及卷七二七舒元輿問國學記。）而讀書山林寺院，論學會友，蔚爲風尚，及學成乃出應試以求聞達，而宰相大臣、朝野名士亦即多出其中。茲先舉比較概括性可據以推想一般盛況之材料，凡得八事，以明之。

摭言三慈恩寺題名雜記條：

「文皇帝撥亂反正，特盛科名，志在牢籠英彥。邇來林棲谷隱，櫛比鱗差。美給華資，非第勿處；雄藩劇郡，非第勿居。」

按此條「鱗差」下疑有奪文。但此處述設科取士使居內外重任，中間插入「邇來林棲谷隱……」一

段，自是說士子爲求前途發展，乃林棲谷隱，潛心習業以取科第。此其命意至爲明顯，而以「櫛比鱗差」爲喻，足見其盛。此其一。

李頤緩歌行（全唐詩二函九冊）云：

「男兒立身須自強，十年閉戶穎水陽，業就功成見明主，擊鐘鼎食坐華堂。」

按「閉戶穎水陽」即讀書山澤之謂，也許即指嵩山而言。鼓勵青年立身自強，不曰入學從師，而曰閉戶山谷，足見當時風氣矣。王昌齡上李侍郎書（全唐文三三三一）云：「昌齡豈不解置身青山，俯飲白水，飽於道義，然後謁王公大人以希大遇哉！」亦正此意。又劉得仁送車濤罷舉歸山（全唐詩八函十冊）云：

「要路知無援，深山必遇師。」

是科場失意，則期以山中遇師，蓋當時一般青年文士習業山林，學成出就科舉，如不得意，仍歸山林從師習業也。此其二。

摭言七起自寒苦條，共六事，其中李義琛兄弟及鄭朗相公兩事迹應舉，李降一事與題無關。其他徐商、韋昭度、王播三事述少年讀書情形云：

「徐商相公常嘗於中條山萬固寺泉入院讀書。家廟碑云，隨僧洗鉢。」

「韋令公昭度少貧窶，常依左街僧錄淨光大師，隨僧齋粥。淨光有人倫之鑒，常器重之。」

」

「王播少孤貧，嘗客揚州惠昭寺木蘭院，隨僧齋食；諸僧厭怠，播至，已飯矣。後二紀，播自重位出鎮是邦，因訪舊遊，向之題已皆碧紗幕其上。播繼以二絕句曰……（其二）上堂已了各西東，慙愧闔黎飯後鐘，二十年來塵撲面，如今始得碧紗籠！」

按此記寒苦讀書至宰相者凡三條，而皆在僧寺，且隨僧齋食。當時寺院爲寒士聚讀之所，亦可想見，此其三。

同書一〇海叙不遇條云：

「段維……年及壯士，殊不知書。一旦自悟其非，聞中條山書生淵藪，因往請益。衆以年長，猶未發蒙，不與授經。或曰，以律詩百餘篇俾其諷誦。翌日，維悉能強記。諸生異之……因授之孝經。自是未半載，維博覽經籍，下筆成文。於是請下山……。咸通乾符中，聲名籍甚。」

按此條最足顯示士子多讀書於山林。中條山既爲書生淵藪，有書籍，有教有學；其他名山亦可例推。此其四。

黃滔司直陳公（嶠）墓誌（全唐文八二六）云：

「閩越江山，蒲陽爲靈秀之最。貞元中（七年），林端公藻冠東南之科；十年而許員外稷繼翔。其後詞人疊疊，若陳厚慶、陳泛、陳黯、林顥、許溫、林速、許龜圖、黃彥修、許超、林郁，俱……半生隨計，沒齒銜冤。曠乎百年，而公追二賢之後（光啓三年及第），

七年而徐正字寅捷（乾寧元年及第，徐考誤），八年而愚□（乾寧二年及第），莫不以江山之數耶？」

按同卷又有黃滔祭陳侍御嶠文，與此略同。皆謂有唐一代（二文作於光化二三年）蒲陽進士及第此五人也。又按林藻黃滔先後讀書於蒲山之靈岩寺，見黃滔蒲山靈岩寺碑；陳嶠讀書於蒲之北岩精舍，又讀於北平山，見本誌；許稷深入終南山隱學三年，然後應舉及第，見閩中名士傳；並詳後引。是全縣數百間進士及第五人中惟徐寅習業情形不可知，其餘四人皆在山林寺院也。足見習進士業者多在山林寺院矣。此其五。

顏真卿汎愛寺重修記（全唐文三三七）云：

「予不信佛法，而好居佛寺，喜與學佛者語，人視之若酷信佛法者然。而實不然也。予未仕時，讀書講學恒在福山；邑之寺有類福山者，無有無予蹟也。始僦居，則凡海印、萬福、天寧諸寺，無有無予蹟者。旣仕於龐，時授徒於東寺，待客於西寺……。目予實信其法……則非知予者矣。」

又雲溪友議一李相公紳條云：

「李初貧，遊無錫惠山寺，累以佛經爲文藁，被主藏僧毆打，故終身憾焉。後之劍川天宮精舍……有老僧……知此客非常，延歸本院，經數年而辭別赴舉。將行，贈以衣鉢之資，因諭之曰：郎君必貴矣，然勿以僧之多尤，貽於禍難。及領會稽，僧有犯者，事無巨細

，皆至極刑。」

按此兩事可合併論之。顏公不信佛法，亦居佛寺肄業講學，則當時風尚本如此，從可知矣。而觀李紳事，歷居無錫惠山寺、會稽剡川佛寺讀書，又居華山讀書（見後文終南華山節），紳貧士，必亦寺觀也。紳屢爲寺僧所厭惡，乃至毆打，恨憾銘骨，而習業屢遷，皆在山寺，不能更改其環境。則讀書寺院不但已成風尚，且必寺院中有其優良條件，貧士縱所不願，亦不得不寄寓寺院以便習業也。此其六。

舊唐書一七七裴休傳云：

「家世奉佛，休尤深於佛典。太原、鳳翔近名山，多僧寺，視事之隙，遊踐山林，與義學僧講求佛理。」

據此，則太原、鳳翔諸山佛寺多有義學，而其師則僧也。又圓覺經大疏鈔卷一之下云：

「宗密家貫果州，因遂州有義學院，大闡儒風，遂投請進業。經二年後，（道圓）和尚從西川遊化至此州，遂得相遇。」

觀此一段文意，參之裴休傳義學事，則此義學院當與佛寺有關，殆可斷言。又日人那波利貞作唐鈔本雜鈔考（刊支那學第十卷特別號），臚列法國國立圖書館所收藏敦煌文書之有關敦煌寺學者甚多，其最足證明敦煌諸寺多有寺塾者，有下列十一條：

第貳六〇九號俗務要名林殘卷紙背署：「丁亥年正月十六日靈圖寺學仕郎張盈潤寫記之耳

。」

第貳六二一號漁父歌滄浪賦末署：「長興五年歲次癸丑八月五日敦煌郡淨土寺學郎舊員義。」

第貳六三三號楊滿山詠孝經壹拾捌章紙背署：壬午年正月九日淨土寺南院學仕郎。

第貳七壹貳號貳師泉賦末署：貞明六年庚辰歲次二月十九日龍光寺學郎張安八寫記之耳。

第叁壹八九號開蒙要訓末署：三界寺學士郎張彥宗寫記。

第叁叁八壹號秦婦吟末署：天復伍年乙丑歲十二月十五日敦煌郡金光明寺學仕張龜信。

第叁叁九叁號雜鈔末署：辛巳年十一月十二日三界寺學士郎梁流慶書記之耳。

第叁四六六號吉凶書儀殘卷紙背署：金光明寺學師顯須等。金光明寺學郎索憨。

第叁六四九號雜鈔末署：丁巳年正月十八日淨土寺學仕郎賀安住自手書寫誦讀過記耳。

第叁六九壹號新集書儀殘卷紙背署：淨土寺學士郎氾安德筆記。

第叁六九八號孝經紙背署：靈圖寺學郎正月二日書記張富通。

那波氏斷語略云：「此所見學郎、學士郎冠以寺名者，必即寺塾之學生，而觀其姓名，皆係俗家子弟，所書寫者，皆爲外典，非佛典。可知此等寺塾所教所學者爲普通教育，非佛家教育。而金光明寺有學師顯須、學郎索憨，則學者雖爲俗人，而教者則爲僧侶也。此種情形當非敦煌一地之特殊現象，而可視爲大唐天下各州之共同現象。」按此論甚的。而此所列諸材料適足與前引裴休傳之義學、圓覺經大疏鈔之義學院相印證。唐會要三五學校目：「貞元三年正月，右補闕字文炫上言，請京

畿諸縣鄉村廢寺並爲鄉學。……疏奏不報。「蓋佛寺本多義學、或學子寄寓，故炫有此奏耳。佛寺既多置義學，僧侶自爲之師，以教授俗家子弟，既爲社會服務，亦藉此可以吸引優良信徒。寒士既不能自給，自樂於投身寺院習業，度其數必甚多也。此其七。

復考唐會要三五學校目：

「會昌五年正月，勅公卿百官子弟及京畿內士人寄客修明經進士業者，並宜隸於太學，外州縣寄學及士人並宜隸名所在官學。」

按：舊唐書一八上武宗紀書檢括天下寺及僧尼人數之勅於會昌五年四月，通鑑二四八書於同年五月乙丑，似會要此條與毀佛事無關。但通鑑後文補敘毀佛事又云「乃先毀山野招提蘭若。」則毀佛事不始於此月日也。考圓仁入唐求法巡禮行記卷四，會昌三年已有毀佛跡象。其同年七月敘事云：

「又勅下令毀折天下山房蘭若、普通佛堂、義井、村邑齋堂等未滿二百間不入寺額者。其僧尼等盡勒還俗，宛入色役。具令分析聞奏。且長安城裡坊內佛堂三百餘所，佛像經樓等莊嚴如法，盡是名工所作，一個佛堂敵外州大寺，准勅併除罄盡；諸道天下佛堂院等，不知其數。天下尊勝石幢僧墓塔等，有勅皆令毀拆。勅召國子監學士及天下進士及第身有學者，令入道教。」

下文述毀佛事，逐步加緊，至五年四五月徹底執行。則會要此條勅令實在毀佛運動進行將至最激烈階段時所頒佈者，頗疑此條關於學校之勅令與毀佛運動有關。蓋習進士業者多寄寓佛寺，甚至隸名

佛寺，前引敦煌文書多有署名某某寺學仕郎者是也。今既廢毀佛寺，故令改隸太學州縣學矣。即觀上引行記之末段，一面拆毀佛寺，一面令國子監學士及進士改入道教，亦足徵知學士進士與佛教寺院之關係必極密切也。此其八。

只觀此八事，已可徵知唐代學子多習業山林寺院，學成然後出而應試以取仕宦矣。今試以名山爲中心，分區列舉具體例證以見其盛。亦有借寓道士觀習業者，性質相類，亦取錄焉。

二

唐代士人喜居山林，故名山之區並不很寂寥（詳後），非如今日士人皆集中都市生活。其中有真隱，有僞隱，有永居，有暫息，今並不取；惟就真正讀書習業以取功名爲職志者分別列舉之。

1. 終南、華山及長安南郊區

新唐書一九六隱逸傳序云：「放利之徒假隱自名，以詭祿仕，肩相摩於道，至號嵩、少、終南爲仕途捷徑。」此雖土風不競，但終南、嵩、少逼近兩都，爲文士聚處之所，則可想見。其在終南，有純以習業爲事者。例如：

韓愈韋丹墓誌銘（全唐文五六六）：「入紫閣山，事從父熊，通五經，登科。」（山在鄂縣東南。）

唐才子傳二：閻防「河中人，開元二十二年李琚榜及第……。於終南山豐德寺結茆茨讀事